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務處 書函(稿)

地 址：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
號

聯 絡 人：周明諺

電 話：02-77341180

電子郵件：nicloas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教課字第10410039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【學程】錄取學生名單格式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分學程設置要點、放棄學分學程修習資格申請書

接是

一、公告相關訊息於車子班
頁開元

二、呈函 政幹事 陳姿婷

資訊工程學系 黃冠震
系主任

主旨：本校104學年度學分學程甄選相關事宜，請 查照。0305/2015

說明：

- 一、104學年度學分學程博覽會於104年4月8日(三)上午8時至下午5時假文薈廳辦理，相關事宜請洽詢通識教育中心莊文瑜小姐(校內分機1128)。
- 二、學程甄選錄取名單請於同年5月26日(二)前以書面及電子檔送交課務組彙辦，資料格式詳如附件1。
- 三、依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要點(附件2)第6條規定：「學生於同一期間不得具備2種(含)以上學分學程修習資格，修滿一學分學程規定之學分後，始能再申請另一學分學程(不含教育學程)」。如擬放棄原修習之學分學程，請填妥「放棄學分學程修習資格申請書(附件3)」，逕送各校區教務組(註冊組、研究生教務組、公館校區教務組)辦理。

正本：本校各學院、本校各系所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註冊組、教務處研究生教務組、教務處公館校區教務組、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、教務處課務組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務處

